**吴绫实验小学中层干部竞聘上岗实施方案**

为进一步深化学校干部人事制度改革，建立精干高效的学校中层干部队伍，促进学校各项事业的科学和谐发展，经学校党政工联席会议研究，决定开展学校中层干部竞聘上岗工作。根据上级有关文件精神，结合我校实际情况，特制订本方案。

一、指导思想

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努力建设高素质的干部队伍，坚持德才兼备，突出能力导向，注重人岗相适，为“能干事、想干事”的干部和教职工提供充分展示自我、有效考量德才的竞争性平台。

二、基本原则

坚持党管干部原则，坚持德才兼备、以德为先的用人标准，坚持民主、公开、竞争、择优的方针，坚持科学化、民主化、制度化方向。

三、竞聘岗位

中层副职（5名）

德育处副主任2名；教务处副主任1名；教科室副主任1名；总务处副主任1名。

四、任职条件

（1）热爱教育事业，具有较强的事业心、责任感，具有胜任职位要求的业务能力和组织协调能力；具有较高的师德素养，遵守工作纪律、有较强的廉洁自律意识。

（2）学校中层干部一般应逐级提拔。

新任中层副职，应具有担任科室干事、级部副主任、教研组长（年级组长、备课组长、优秀班主任等其他具有管理经验人员）两年及以上经历或担任副班主任、德育导师等其他相当岗位四年及以上经历。特别优秀的青年教师，经区委教育工委、区教育局同意后可破格聘任。

（3）同等条件下，有相应岗位工作经历，获得区级以上骨干教师称号的教师优先考虑。

（4）拟任用的学校中层干部，还应该做到：

服从任职调配；新提拔中层干部两年内不进行校际交流；新提拔中层干部需立即到岗，如果新提拔中层干部不能立即到岗的，则向后依次替补。

五、工作程序

（一）成立领导小组

2024年中层干部竞聘上岗工作领导小组成员由全体校级领导担任，负责制定实施方案，确定工作步骤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负责组织、协调、资料归档等工作。

（二）宣传发动。公布《实施方案》，做好宣传发动工作，向全体教师公布竞争职位、任职条件以及竞争上岗的程序、办法。

（二）报名与资格审查。由党支部支委、校长室按照竞争上岗的资格条件和职位要求，对报名人员进行资格审查。经资格审查符合报名条件的人数与该职位的比例一般不低于3：1，如经资格审查符合报名条件的人数与该职位的比例低于3：1的，相应核减该岗位竞争计划。

（三）人岗相适度评价。对于经资格审查符合报名条件的人员进行人岗相适度评价并打分，按高分到低分排序，拟选取人数与竞聘职位的比例按照3:1进入面试程序。

（四）面试。通过资格审查，经人岗相适度评价筛选产生的人选进行面试。面试总分100分，参加竞聘上岗对象进行个人陈述，陈述内容建议：已有的教育教学教科研及管理的主要成绩、经验，到新岗位（指所竞聘岗位）上的工作理念、目标策略等；评委围绕陈述内容提问，竞聘对象回答。每位竞聘上岗对象面试总时间为10分钟，其中陈述6分钟，不使用ppt。评委组综合打分。面试时间、地点另行通知。

（五）民主测评。按照评分成绩，从高分到低分，所有职位按照2:1比例确定初步人选，进行考察。由党支部支委进行组织考察，从德、能、勤、绩、廉及其业务素质与竞争职位的适应程度、工作实绩和群众公认程度进行考察。考察形式包括民主测评、个别谈话等。

（六）讨论决定。召开党政联席会议，根据竞岗者资格审查、评分成绩和组织考察结果等情况，集体讨论研究决定产生拟任人选及具体职务。

（七）任前公示。对拟任人选进行任前公示，公示结果如无异议，由学校向上级主管部门递交书面聘任报告，经审批同意后任职。经公示，发现问题影响聘任的，由党政联席会议复议后取消聘任资格。学校新任中层干部试用期为一个学年。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正式聘用。试用期内享受相应岗位职务待遇。

（八）任职试用。公示结果不影响任职的，公示期满按规定办理有关任用手续，其中第一年为试用期。试用期满经考核合格正式聘用。

五、报名事项

报名者填写竞争上岗报名表、报名信息汇总表电子稿，于8月23日上午11：00前交办公室许丽。

六、组织领导

（1）本次公开竞聘中层干部工作在学校党支部、校长室、工会领导下进行。工会对公开竞聘工作全过程进行监督。

（2）领导小组：

组长：杨玲丽   副组长：王洁婧

组员：李雪梅 张龑 许丽

工作小组：

组长：王洁婧  组员：钱春芳  许丽

监督小组：

组长：沈建忠  组员：沈晓峰 周虹霞

七、纪律与监督

公开竞聘工作贯彻“民主、公开、竞争、择优”的原则，严格秉公办事，严禁弄虚作假、徇私舞弊等不正之风，一经发现严肃查处。监督举报电话：63513908

六、其它事项

本章程解释权归吴江区吴绫实验小学校长室。

苏州市吴江区吴绫实验小学

2024年8月20日